

债券简称：21 赣投 Y2

债券代码：188267.SH

债券简称：23 赣投 Y1

债券代码：148195.SZ

债券简称：23 赣投 Y2

债券代码：148196.SZ

债券简称：赣投 YK01

债券代码：115907.SH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

发行人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JIANGXI PROVINCIAL INVESTMENT GROUP CO.,LTD.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大道99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4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省投”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报告期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10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4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9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0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21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2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4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5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 应对措施	26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7
第十四节 永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	30
第十五节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31
第十六节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32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报告期末存续且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前尚未兑付摘牌的由中信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一、“21 赣投 Y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 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1 赣投 Y2
债券代码	188267.SH
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16 日
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20 日
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20 日
债券余额	10.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债项评级	AAA
是否计入权益	是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 下，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 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递延支付利息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报告期内行权日	不适用

二、“23 赣投 Y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 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 期)(品种一)
------	--

债券简称	23 赣投 Y1
债券代码	148195.SZ
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6 日
回售日	-
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6 日
债券余额	22.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3
债项评级	AAA
是否计入权益	是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交易场所	深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报告期内行权日	不适用

三、“23 赣投 Y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3 赣投 Y2
债券代码	148196.SZ
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6 日
回售日	-
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6 日
债券余额	8.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债项评级	AAA
是否计入权益	是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交易场所	深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报告期内行权日	不适用

四、“赣投 YK0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赣投 YK01
债券代码	115907.SH
发行日	2023 年 9 月 7 日
起息日	2023 年 9 月 11 日
回售日	-
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11 日
债券余额	10.00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债项评级	AAA
是否计入权益	是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报告期内行权日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公开披露各项信息。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2023 年 5 月 8 日至 2023 年 7 月 13 日，发行人重要子公司下属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停产整顿，停产损失约为 3,861 万元左右，占发行人 2023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 0.08%左右。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已就上述事项披露了重大事项公告及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上述停产整顿事项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影响较小，未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目前相关影响已消除。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

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或者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三、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1 赣投 Y2”、“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无增信措施。

四、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按照监管要求和协议约定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五、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2023 年 5 月 15 日因发行人重要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停产整顿的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停产整顿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2023 年 5 月 16 日因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超过期初净资产百分之五十的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期初净资产百分之五十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2023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2023 年 7 月 24 日因发行人重要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复产的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复产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

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21 赣投 Y2”、“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七、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21 赣投 Y2”按期足额付息。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报告期内，“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受托管理人将持续跟进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江投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Jiangxi Provincial Invest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JXIC
法定代表人	揭小健
注册资本（万元）	6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612,000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大道 99 号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阳明东路 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96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jxic.com/
电子信箱	cwglb@jxic.com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90.20% 股权，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9.80% 股权。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一) 总体经营情况

发行人产业包括建材板块、电力板块、天然气板块、煤炭板块、建筑施工板块、贸易板块、交通板块、工程代建板块、环保及数字产业等。

(二) 发行人主要业务板块情况

电力板块：拥有一家电力上市公司-赣能股份。其中赣能股份控股在营电厂包括丰城电厂、居龙潭水电厂、抱子石水电厂以及多个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项目，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底，火电装机 472 万千瓦、水电装机 16.4 万千瓦、新能源装机 72.33 万千瓦；受托管理在营电厂有江投国华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及东津水电厂，受托管理在建项目峰山抽蓄；此外江西赣能上高发电有限公司处于基建期，暂未开展实际性业务。

天然气板块：按照“四统一”及“全省一张网”模式推进江西省天然气开发利用，累计建成省网管道 3,182 公里，投产管道 2,892 公里，已建成 CNG 加气母站 8 座，投产 87 座场站，全省 92 个县市区用上了长输管道天然气。

煤炭板块：拥有一家煤炭上市公司-安源煤业，现有安源、曲江、尚庄、鸣西等 9 对矿井，产能 404 万吨，另有焦炭年产能 110 万吨，玻璃年产能 390 万重量箱，在九江建有年吞吐量 765 万吨的煤炭物流码头；其中安源煤矿成立于 1898 年，是我国近代煤炭工业基地之一，也是中国工人运动的策源地和秋收起义的主要爆发地，具有深厚的红色基因和工业文明底蕴。

建材板块：拥有一家上市公司-万年青，是全国最早采用新型干法水泥工艺线的厂家之一，“万年青”牌系列硅酸盐水泥广泛用于机场、高楼、桥梁、隧道、高等级公路等国家大型重点工程建设中。“万年青”品牌于 2007 年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现拥有 11 条熟料生产线、61 条商砼生产线及 32 台水泥磨机，拥有熟料产能 1,375 万吨/年、水泥产能 2,600 万吨/年，商品混凝土产能 2,365 万立方米/年、骨料 1,500 万吨/年。

建筑施工板块：拥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房地产开发壹级等多类资质。经营主体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连续三年名列世界 225 家最大工程承包商，是对外工程承包信用 AA 级企业，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理事单位。

（三）发行人近两年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建材产品	106.31	90.82	14.58	21.17	151.81	131.37	13.46	30.54
电力销售	99.34	87.78	11.64	19.78	61.46	59.73	2.82	12.37
天然气销售	79.79	76.11	4.62	15.89	72.96	69.99	4.07	14.68
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	55.69	52.25	6.18	11.09	68.40	64.62	5.52	13.76
建筑施工	69.11	59.07	14.53	13.76	65.57	58.59	10.63	13.19
稀有贵金属销售	10.91	10.84	0.67	2.17	0.99	0.99	0.10	0.20
成品油	30.65	29.18	4.79	6.10	27.06	25.55	5.60	5.45
车辆通行费	12.00	5.78	51.84	2.39	10.73	5.55	48.26	2.16
其他	38.37	29.54	23.02	7.64	38.04	28.56	24.91	7.65
合计	502.18	441.36	12.11	100.00	497.01	444.96	10.47	100.00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情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科目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率
资产总额	1,628.21	1,510.88	7.71
负债总额	1,117.26	1,042.67	7.05
所有者权益	510.96	468.21	9.18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科目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率
营业收入	502.18	497.01	1.04
营业利润	10.54	8.71	21.03
利润总额	9.23	7.67	20.37
净利润	4.33	1.93	121.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	0.26	332.48

2023 年度，发行人净利润 4.33 亿元，较上年增长 121.8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 亿元，较上年增长 332.48%。2023 年度，发行人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大幅上涨，主要系电力板块丰电三期、信丰电厂同期陆续投产运行、建筑施工板块新收购毛利率较高的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等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科目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0	23.06	63.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0	-80.20	-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2	95.32	-39.66

2023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0 亿元，较上年增长 63.06%，主要系发行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023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8.00 亿元，较上年下降 9.72%，变化不大。

2023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2 亿元，较上年下降 39.66%，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长较大所致。最近三年，发行人各项业务快速发展，营业收入逐年增加，经营活动现金需求持续增加。发行人围绕传统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大投资力度，优化产业布局，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规模维持在较高水平。发行人为满足各项业务发展需求，融资规模不断扩大，导致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大。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21 赣投 Y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 7 月 20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了“21 赣投 Y2”，发行金额为 10 亿元。2021 年，该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21 赣投 Y2”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用途，其中 50%用于偿还到期债务，50%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根据资金需求情况灵活调整。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1 赣投 Y2”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21 赣投 Y2”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用途，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及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该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该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规范。

二、“23 赣投 Y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3 赣投 Y1			
债券代码	148195.SZ			
募集资金总额	22.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债务，拟偿还债务明细如下：			
	借款主体	贷款银行/债券种类	金额	票面利率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 赣投 SCP004	10.00	2.24%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 赣投 SCP001	20.00	2.09%
	合计		30.00	
	<p>由于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到期债务的具体明细。在本期债券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单次补充营运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p>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2.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 22 赣投 SCP004、23 赣投 SCP001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良好			

三、“23 赣投 Y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3 赣投 Y2
债券代码	148196.SZ

募集资金总额	8.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债务，拟偿还债务明细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借款主体</th> <th>贷款银行/ 债券种类</th> <th>金额</th> <th>票面 利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22 赣投 SCP004</td> <td>10.00</td> <td>2.24%</td> </tr> <tr> <td>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23 赣投 SCP001</td> <td>20.00</td> <td>2.09%</td> </tr> <tr> <td>合计</td> <td></td> <td>30.00</td> <td></td> </tr> </tbody> </table> <p>由于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到期债务的具体明细。在本期债券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单次补充营运资金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p>	借款主体	贷款银行/ 债券种类	金额	票面 利率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 赣投 SCP004	10.00	2.24%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 赣投 SCP001	20.00	2.09%	合计		30.00	
借款主体	贷款银行/ 债券种类	金额	票面 利率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 赣投 SCP004	10.00	2.24%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 赣投 SCP001	20.00	2.09%														
合计		3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8.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 22 赣投 SCP004、23 赣投 SCP001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良好																

四、“赣投 YK0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赣投 YK01																														
债券代码	115907.SH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拟偿还债务明细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借款主体</th> <th>贷款银行/ 债券简称</th> <th>到期日期</th> <th>拟使用 本期债 券偿还 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23 赣投 SCP004</td> <td>2023/9/30</td> <td>10.00</td> </tr> <tr> <td>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农业银行</td> <td>2023/12/31</td> <td>2.00</td> </tr> <tr> <td>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汇丰银行</td> <td>2023/11/17</td> <td>3.00</td> </tr> <tr> <td>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工商银行</td> <td>2023/12/29</td> <td>3.00</td> </tr> <tr> <td>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 <td>中国银行</td> <td>2024/1/3</td> <td>2.00</td> </tr> <tr> <td>合计</td> <td></td> <td></td> <td>20.00</td> </tr> </tbody> </table> <p>由于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到期债务的具体明细。</p>			借款主体	贷款银行/ 债券简称	到期日期	拟使用 本期债 券偿还 金额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 赣投 SCP004	2023/9/30	10.00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2023/12/31	2.00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	2023/11/17	3.00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23/12/29	3.00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2024/1/3	2.00	合计			20.00
借款主体	贷款银行/ 债券简称	到期日期	拟使用 本期债 券偿还 金额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 赣投 SCP004	2023/9/30	10.00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2023/12/31	2.00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	2023/11/17	3.00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023/12/29	3.00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2024/1/3	2.00																												
合计			2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 23 赣投 SCP004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良好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受托管理人通过核查发行人每月重大事项排查反馈情况、舆情监测、发现触发重大事项及时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及核查发行人定期报告等方法核查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2023年4月28日，发行人发布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年度报告（以此为准）》及《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2023年5月8日，发行人发布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期初净资产百分之五十的公告》；

2023年5月11日，发行人发布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要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停产整顿的公告》；

2023年7月17日，发行人发布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要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复产的公告》；

2023年8月31日，发行人发布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年）》及《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表及附注》。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披露不及时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六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21 赣投 Y2”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按时足额支付当期利息；“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不涉及兑付兑息。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1 赣投 Y2”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按时足额付息。“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报告期内不涉及兑付兑息。上述债券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资产负债率（%）	68.62	69.01
流动比率（倍）	1.13	1.05
速动比率（倍）	0.84	0.81
EBITDA 利息倍数	1.97	1.82

从短期指标来看，发行人近两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05 和 1.13，速动比率分别为 0.81 和 0.84，短期偿债能力整体较为稳定。

从长期指标来看，发行人近两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01%、68.62%，资产负债率整体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的高速公路项目、天然气主干网项目、矿井项目等融资途径主要是银行中长期项目贷款，前期资金需求较高所致。

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发行人近两年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1.82 和 1.97，最近一年有所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在建高速公路和天然气管网项目等项目逐步竣工并产生收益，各板块业务稳定发展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1 赣投 Y2”、“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现“21 赣投 Y2”、“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21 赣投 Y2”、“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1 赣投 Y2”、“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评级结果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1 赣投 Y2”、“23 赣投 Y1”、“23 赣投 Y2”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一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执行情况

发行人在《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承诺：“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购置土地，不用于房地产业务，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另外，本次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募集资金用途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用于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地方政府作为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地方国有企业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本次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拟变更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经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

发行人在《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承诺：“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购置土地，不用于房地产业务，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另外，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募集资金用途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用于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地方政府作为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地方国有企业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拟变更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必须经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发行环节，不直接或者间接认购自己发行的债券。”

发行人在《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承诺：“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

制和隔离措施。另外，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募集资金用途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用于不产生经营性收入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直接或间接用于购置土地，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上述承诺执行情况存在异常。

二、投资者保护条款承诺执行情况

发行人对“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设置了投资者保护机制，具体如下：

“（一）、资信维持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本节‘（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一）、资信维持承诺’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一）、资信维持承诺’第 2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次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次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触发上述投资者保护条款。

第十四节 永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对永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的持续关注义务。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就“21 赣投 Y2”披露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在第一个周期末全额兑付该期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行使“21 赣投 Y2”、“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等权利。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1 赣投 Y2”、“23 赣投 Y1”、“23 赣投 Y2”、“赣投 YK0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4]23 号）和《关于印发〈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4]13 号）等规定，计入权益。

第十五节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对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的持续关注义务。

“赣投 YK01”为低碳转型挂钩债券，募集资金约定用于偿还到期债务，不涉及低碳转型项目。该期债券低碳转型绩效目标为“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清洁能源发电新增装机容量不低于 31.31 万千瓦”。

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出具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存续期跟踪评估认证报告（2023 年度）》。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审查了发行人 2023 年为完成低碳转型绩效目标所做的工作及低碳转型绩效目标相关的合规材料与数据台账等资料，评估了江西投资 2023 年低碳转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债券结构是否调整、信息披露与报告、核实与验证及发行人 2023 年度 ESG 绩效表现，认定“2023 年度，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清洁能源发电新增装机容量为 32.63 万千瓦，结合国家气候战略中心公布的《2021 年度减排项目中国区域电网基准线排放因子》、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绿色融资统计制度》（2020 版）中的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以及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在《中国电力行业年度发展报告 2023》中公布的火电发电标准煤耗及单位火电发电量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新增清洁能源发电项目 2023 年度实现二氧化碳减排量 4.63 万吨，节约标煤量 2.11 万吨。”，本次不涉及债券财务、结构及条款变化，预期发行人 2025 年度实现低碳转型绩效目标的可能性处于较高水平。

第十六节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对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的持续关注义务。

“赣投 YK01”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发行人为科创主体，该期债券募集资金约定用于偿还到期债务，不涉及科创项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年度）》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7日